

##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15-018

###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31日上午9:00在大连市金州区铁西街道三里村624号工厂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召开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5年3月25日通过电话方式通知各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庆庆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参加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黄庆庆先生召集和主持,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的最新要求,公司决定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并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及《公司章程》工商登记事项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及《公司章程》工商登记事项的议案。

本次会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5年4月16日在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工厂会议室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相关内容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证券简称:天宝股份 证券代码:002220 公告编号:2015-020

###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二〇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31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5年4月16日(星期四)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大连市金州区铁西街道三里村624号工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时间:

(1)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6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16日下午15:00前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6日

6.出席对象:

(1)及2015年4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以网络投票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及《公司章程》工商登记事项的议案》。

上述第1项议案属于特别提案,须由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后方可生效。

上述议案涉及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履行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均以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三、网络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13日(星期一)

3.登记地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s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事项代码:362220

2.投票简称:天宝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15:00至2015年4月16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网络交易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步骤

登陆<http://ws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A股股票的交易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在申报5分钟后激活不成功可用,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申报挂失,在申报5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可重新申请,挂失及激活均适用合法程序。持有深圳证券账户的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中心申请。

3.股东网络投票的操作步骤或程序

(1)登录<http://ws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点击“投票鉴权”,选择“用户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陆”。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四、授权委托事项

(一)同一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本次股东大会为2项议案,若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大会任一议案进行一次性以上有效投票的,视为出席股东大会,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大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视为弃权。

(三)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s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大连市金州区铁西街道三里村624号

(2)邮编:811600

(3)电话:0411-39330110

(4)传真:0411-39330208

5. 联系人:孙涛涛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违反本条规定者,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应解除其职务。

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5年4月16日召开的**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行使下列议案的投票权,如有做出投票,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行使。

1、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及《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3、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内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均有效)

##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5-017

###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3月31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15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电话通知。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向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5-018。

表决结果: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日

## 证券代码:600460 股票简称:士兰微 编号:临2015-018

###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4月21日

●本次会议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15年4月21日 13: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黄山路4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4月21日

至2015年4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关于与友旺电子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陈向东、罗华兵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会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www.sseinfo.com](http://www.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www.sseinfo.com](http://www.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2.个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本人身份证件。

3.异地股东凭有效证件,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黄山路4号三楼证券管理部

(三)登记时间:2015年4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4:0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涛涛

联系电话:0571-88212880

联系传真:0571-88210763

(二)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案提交公司20